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陳思宇

電話：04-37061236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0299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函、財團法人台灣網路資訊中心函

(A09030000E_1140029940_senddoc1_1_Attach1.pdf、

A09030000E_1140029940_senddoc1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台灣網路資訊中心有關「TWNIC網路治理交流論壇2025」（如附件），請鼓勵貴管教職員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4年3月20日臺教資通字第1140030741A號函轉財團法人台灣網路資訊中心114年3月17日台網國關字第114000029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(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澎湖縣政府除外)(轉知所管高級中等學校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